

基隆市立八斗高中國中部 114 年度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輔導學生充分利用寒假休閒時間做有計畫之學習，促進學生五育均衡發展。

二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基府教學字第 0950037490 號函辦理。

三、日期：114 年 07 月 14 日至 08 月 08 日，每日上課 4 節，共計 19 日，76 節。

(返校日不上課)

四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 分語文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等學藝活動及體能活動、康樂活動。

(二) 為增進學生學習興趣並提高學生程度，除複習舊教材外，由任課教師依學生程度編訂課外補充教材，以加深加廣學習內涵。

五、收費標準：

(一) 依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95 年 7 月 1 日函之新修訂辦法，本次暑假學藝活動收費計新台幣 2,990 元整。

(二) 低收入戶得全部減免。

(三) 原則上以 20 人(含)以上始成立一班，若有特殊需求則彈性處理。

六、繳費期間：114 年 06 月 03 日(二)至 114 年 06 月 13 日(五)止，學生持繳費單繳費。

七、學藝活動期間學生之管理，依平常辦法管理之。

八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備註：1.無論是否同意參加，全班均須繳回；不同意參加者，請註明原因。

2.請以班級為單位於 114 年 5 月 29 日前將調查表交回教務處教學組，未於規定時間交回者記警告一次！



基隆市立八斗高中國中部 114 年度暑假學藝活動調查表

班級： 座號： 學生：

☐ 同意

☐ 不同意，原因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 (請以正楷書寫) 聯絡電話：_____

基隆市立八斗高中國中部 114 年度新生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輔導學生充分利用寒假休閒時間做有計畫之學習，促進學生五育均衡發展。

二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基府教學字第 0950037490 號函辦理。

三、日期：114 年 07 月 28 日至 08 月 08 日，每日上課 4 節，共計 9 日，76 節。

(返校日不上課)

四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 分語文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等學藝活動及體能活動、康樂活動。

(二) 為增進學生學習興趣並提高學生程度，除複習舊教材外，由任課教師依學生程度編訂課外補充教材，以加深加廣學習內涵。

五、收費標準：

(一) 依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95 年 7 月 1 日函之新修訂辦法，本次暑假學藝活動收費計新台幣 1,420 元整。

(二) 低收入戶得全部減免。

(三) 原則上以 20 人(含)以上始成立一班，若有特殊需求則彈性處理。

六、繳費期間：114 年 07 月 14 日(一)至 114 年 07 月 22 日(二)止，學生持繳費單繳費。

七、學藝活動期間學生之管理，依平常辦法管理之。

八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備註：有相關問題，請上八斗網站或電洽教務處 02-24692366 分機 10~16

✂-----

基隆市立八斗高中國中部 114 年度暑假學藝活動調查表

班級： 座號： 學生：

☐ 同意

☐ 不同意，原因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 (請以正楷書寫) 聯絡電話：_____

簽

一、依據『基隆市中等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實施要點』（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基府教學字第 0950037490 號函）辦理本校 114 年度暑期學藝活動。

二、國二、國三學生課程：

（依據基隆市中等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實施要點七、（一）收費標準 2.）

※114 年 7 月 14 日至 114 年 8 月 8 日（星期一至五，每日上課 4 節，共計四週，19 日（扣除 7/31 返校日），合計 76 節。）

**收費標準： $550 \times 76 \text{ 節} \div 0.7 \div 20 \text{ 人} \div 2,990 \text{ 元}$ （個位無條件進位）

三、新生學生課程

※114 年 7 月 28 日至 114 年 8 月 8 日（星期一至五，每日上課 4 節，共計二週，9 日[扣除 7/31 返校日]，合計 36 節。）

**收費標準： $550 \times 76 \text{ 節} \div 0.7 \div 20 \text{ 人} \div 1420 \text{ 元}$ （個位無條件進位）

四、參加學生名單確認後，請出納組長協助製作繳費單。

五、當否？請核示。

敬 陳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教學組長	出納組長	
實研組長	總務主任	
教務主任	會計主任	

基隆市立八斗高中 115 年度寒假學藝活動實施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輔導學生充分利用寒假休閒時間做有計畫之學習，促進學生五育均衡發展。
- 二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基府教學字第 0950037490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日期：115 年 01 月 22 日至 01 月 31 日，每日上課 4 節，共計 8 日，32 節。
- 四、活動內容：
 - (一) 分語文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等學藝活動及體能活動、康樂活動。
 - (二) 為增進學生學習興趣並提高學生程度，除複習舊教材外，由任課教師依學生程度編訂課外補充教材，以加深加廣學習內涵。
- 五、收費標準：
 - (一) 依基隆市政府教育局 95 年 7 月 1 日函之新修訂辦法，本次寒假學藝活動收費計新台幣 1260 元整。
 - (二) 低收入戶得全部減免。
 - (三) 原則上以 20 人(含)以上始成立一班，若有特殊需求則彈性處理。
- 六、繳費期間：114 年 12 月 22 日(一)至 115 年 1 月 07 日(三)止，學生持繳費單繳費。
- 七、學藝活動期間學生之管理，依平常辦法管理之。
- 八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調查表全班收齊後班長請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前繳回教務處實研組。

✂-----

基隆市立八斗高中 115 年度寒假學藝活動調查表

班級： 座號： 學生：

☐ 同意

☐ 不同意，原因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簽

- 一、依據『基隆市中等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實施要點』（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基府教學字第 0950037490 號函）辦理本校 110 年暑期學藝活動。
- 二、高國中部舊生課程：
（依據基隆市中等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實施要點七、（一）收費標準 2.）
※110 年 7 月 19 日至 110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一至五，每日上課 4 節，共計四週，19 日（扣除 7/30 返校日），合計 76 節。）
**收費標準：550 * 76 節 ÷ 0.7 ÷ 25 人 = 2390 元（個位無條件進位）
- 三、參加學生名單確認後，請出納組長協助製作繳費單。
- 四、當否？ 請核示。

敬 陳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
教學組長

出納組長

實研組長

總務主任

教務主任

會計主任